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多媒體設計與運用能力檢定

實施要點

109年7月23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8次師培中心會議通過

- 一、 目的：自製及運用數位化多媒體教學增進學習成效為現今趨勢，為提升本校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精進教學專業以符合教學現場所需，特辦理多媒體設計與運用能力檢定。
- 二、 主辦單位：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 三、 辦理方式：
 - (一) 報名時間：多媒體設計與運用能力檢定的報名時間與方式皆於檢定活動三週前公告於本中心網頁。
 - (二) 辦理時間：多媒體設計與運用能力檢定檢定原則上每學年第一學期期末辦理一場次。
 - (三) 參加對象：本校師資生一年級必須參加，已經通過者不用再參加。
- 四、 檢定方式：
 - (一) 出題範圍：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新課綱新興教育議題為範圍，師資生自選教學內容，於指定期限內繳交素養導向教案一份(如附件一)以及教學 PPT 簡報檔一份。
 - (二) 參加檢定者對於所使用之多媒體素材，皆須遵守智慧財產權與著作權相關法令規定。若有剽竊或違反著作權法情事，除取消檢定資格外，並將以屏東科技大學學生獎懲相關法規論處。
 - (三) 評分標準：教學演示評定之標準採教育部「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多媒體設計與運用」之6大項評鑑指標，包括16條檢核項目(如附件二)。
- 五、 檢定標準：
 - (一) 評審資格：由本中心教師群擔任或聘請校外相關領域專家擔任。
 - (二) 至少由兩位評審委員評分，平均通過檢核項目達11條(70%)者視為檢定合格。

(三) 凡檢定合格者，將核發檢定合格證明書，並公告於本中心網站。

(四) 檢定成績最高的前三名師資生將由本中心頒予獎狀與獎金以茲鼓

勵：第一名獎狀及禮卷300元、第二名獎狀及禮卷200元、第三名獎

狀及禮卷100元。得獎作品刊將登於本中心網站與教育學程電子報。

<多媒體設計與運用能力檢定 附件一：素養導向之教案設計表>

素養導向教案設計表

單元名稱		教學設計者	
教學年級		教學時間	
教材來源			
設計理念			
總綱核心素養			
群科核心素養			
學習內容			
學習表現			
教學目標	單元目標	具體目標	
	【認知】	【認知】	
	【情意】	【情意】	
	【技能】	【技能】	

教 學 流 程				
教學目標	教學活動	教學資源	時間	學習評量
	【準備階段】			
	【發展階段】			
	【總結階段】			
參考資料				

〈多媒體設計與運用能力檢定 附件二：教育部多媒體設計與運用能

力評鑑指標〉

檢測指標	參考檢核項目	評分		
		待 改 進	通 過	優 良
1.多媒體能切中教學要點	1-1 能符合單元教學要點			
	1-2 能正確掌握教材內容			
2.多媒體能符合認知、情意或技能的教學目標	2-1 能協助學生了解教材內容			
	2-2 能引起學生的正面態度			
	2-3 能提供學生發表或實作的機會			
3.多媒體對教學有其必要性	3-1 有助於學生理解概念			
	3-2 能增進學生的有效學習			
	3-3 能提升教學效率			
4.多媒體設計內容多元，設計理念清晰	4-1 內容豐富多元			
	4-2 內容具邏輯性			
	4-3 能清楚呈現設計理念			
5.多媒體設計具美感且能適切使用圖片、動畫或音效	5-1 取材具有一致性			
	5-2 取材設計具有適切性			
6.多媒體操作能有效引起並維持學生的學習動機	6-1 能具備學習導入的功能			
	6-2 能具備學習開展的功能			
	6-3 能啟發學生學習自主性			